

自治区领导和首府各族各界代表 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在呼举行

石泰峰布小林李秀领马庆雷等出席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 章奎）鲜花铺满热烈，哀思慰忠魂。9月30日是我国烈士纪念日，当天上午，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石泰峰，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布小林，自治区政协主席李秀领，内蒙古军区司令员马庆雷等自治区省军级领导同志来到大青山红色文化公园烈士纪念碑广场，与首府各族各界代表共同出席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绩，向人民英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庄严肃穆的烈士纪念碑广场上，红旗高高飘扬。巍峨耸立的烈士纪念碑上，人民英雄永垂不朽 8个大字熠熠生辉。纪念碑前摆放着自治区党委、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军区、各民主党派人士、各族各界分别敬献的7个巨型花篮，寄托着人们对先烈的追思。首府各族各界代表手持鲜花，面向烈士纪念碑默然肃立。

临近10时，小号手吹响《烈士纪念日号角》，向烈士致敬，为英雄敬礼。20名身姿挺拔的礼兵迈着铿锵有力的步伐，行进到烈士纪念碑两侧，持枪伫立。

10时整，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开始。军乐团奏响《义勇军进行曲》，全场齐声高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国歌唱毕，全场肃立，向中国人民解放事业和共和国建设事业英勇献身的烈士默哀。默哀毕，少年儿童们献唱《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并齐致少年先锋队队礼，表达后继继承先烈遗志的坚定信念。军乐团奏响深情的《献花曲》，14



9月30日上午，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在呼和浩特隆重举行。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石泰峰，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布小林，自治区政协主席李秀领，内蒙古军区司令员马庆雷等自治区省军级领导同志来到大青山红色文化公园烈士纪念碑广场，与首府各族各界代表一起出席仪式。本报记者 袁永红 摄

名礼兵抬起花篮，缓缓走向烈士纪念碑，将花篮摆放到纪念碑下。石泰峰等随着花篮缓步上前，在花篮前驻足凝视。

石泰峰迈步上前，仔细整理花篮缎带。布小林等自治区省军级领导同志先

后上前鞠躬致敬，深情瞻仰烈士纪念碑，表达对先烈的崇高敬意。少年儿童和各族各界代表也依次敬献鲜花、瞻仰纪念碑，追思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

敬献花篮仪式由自治区党委书记、呼和浩特市市委书记王莉霞主持。

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内蒙古军区、法院、检察院、武警内蒙古总队领导同志出席敬献花篮仪式。自治区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呼和浩特市各族各界干部群众共1200余人参加了敬献花篮仪式。

自治区政府党组 召开2020年第12次会议 研究审议自治区政府党组工作规则 布小林主持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 戴宏）9月30日，自治区政府党组召开2020年第12次会议，研究审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党组工作规则》（审议稿）。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自治区政府党组书记布小林主持会议。

为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提高履职尽责的政治性和有效性，自治区政府党组根据《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对2017年制订的《中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党组工作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

的规则共10章50条，对党组职责、组织原则等做出更加明确具体的规定，增加了理论学习、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等章节。

布小林强调，党组成员要增强政治意识、法治意识和规矩意识，带头严格执行党内法律法规，带头严格执行自治区政府党组工作规则和党组工作有关规定，切实履行好政府党组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

自治区政府党组成员、党外副主席出席会议，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列席会议。

布小林主持召开 自治区政府常务会议 研究自治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等事项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 戴宏）9月30日，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布小林主持召开自治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自治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矿业权合作转让管理、《牧区现代化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等事项。

会议指出，生态保护红线是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的底线和生命线，是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构筑祖国北疆万里绿色长城的重要保障。各级各部门一定要进一步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的刚性约束，统筹好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关系，切实走出一条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会议指出，加强国有企业矿业权合作转让管理，是涉煤领域违法违规问题

专项整治的重要环节，也是适应矿产资源开发新形势新任务的现实需要。国资监管、自然资源部门要严格履行好监管职责，严格依法行政，切实规范矿业权合作转让行为。

会议强调，推进牧区现代化必须立足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把保护森林、草原、湿地作为生态系统保护的首要任务，严守生态红线，最大限度减少人的活动对草原的影响和破坏。要坚持人民至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的出行、用电、通讯以及教育、文化、医疗、养老等实际问题，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要把维护和促进民族团结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不断增强五个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民族团结、边疆稳定的大好局面。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自治区政协十二届十二次常委会议闭幕 李秀领讲话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 郭俊楼）9月29日下午，自治区政协十二届十二次常委会议在呼和浩特闭幕。

自治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李秀领出席会议并讲话，自治区政协副主席罗志虎、董恒宇、郑福田、刘新乐、常军政、马学军、张华、其其格、魏国楠、狄瑞明出席。

与会委员认为，这次常委会议以增加科技有效供给、助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开展专题议政协商，是自治区政协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系列重要讲话和关于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实际行动，也是助推自治区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的一项重要履职活动。会议取得了积极成效，达到了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的目的。

李秀领强调，全区政协系统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认识科技创新与应用对

我区发展的极端重要性，围绕增加科技有效供给、助推高质量发展，不断深化认识，凝聚共识，搞好建言资政。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就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所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握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大逻辑和总要求，紧密结合内蒙古实际，围绕编制和实施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发挥协商民主优势，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要在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授课中小学使用国家统编教材这一重要问题上，提高站位，站稳立场，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统一，把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和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上，努力做好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各项任务，不断提高政协民族工作政治水准和工作质量，共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真心呵护模范自治区荣誉。

会议审议通过了政协有关人事事项。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内蒙古自治区 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免去王恒俊 自治区政协常务委员、社会和法制委员会 主任职务，撤销其委员资格的决定

（2020年9月29日政协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自治区党委通知精神，依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及有关规定，政协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

免去王恒俊政协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职务，撤销其政协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资格。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1周年 国务院举行国庆招待会

■上接第1版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多措并举助力市场主体渡过难关、恢复生机，培育壮大新动能，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筑牢民生保障基础，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办好群众关切的上学、看病、养老、托幼等方面实事，保障好受疫情、洪涝灾害影响的困难群众生活，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积极有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依靠全国上下奋力拼搏，努力实现全年主要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李克强说，我们将继续坚定不移、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完善与宪法和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推进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坚持贯彻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坚决反对和遏制任何台独分裂行径和外部干涉，加强两岸交流合作，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融合发展，共同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拓展同各国互利互惠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同国际社会一道，为人类早日战胜疫情、推动世界经济复苏作出更大贡献。

李克强最后说，今天的成就是全体中国人民奋斗出来的，明天的辉煌还要

靠实干和创造。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攻坚克难、砥砺前行，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在欢快的乐曲声中，中外宾朋举杯共贺新中国成立七十一周年，同祝中国繁荣富强、人民幸福安康，中国人民和世界各国人民友谊长青、合作长存。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韩正主持招待会。

出席招待会的还有：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副主席和从领导职务上退下来的同志，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曾担任中央军委委员的同志。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负责人，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北京市负责人，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代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代表、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人物代表，为民族地区稳定、发展、团结作出重要贡献的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在京的部分香港特区人士、澳门特区人士、台湾同胞和侨界、华人代表，各国驻华使节、各国国际组织驻华代表、部分外国专家也出席了招待会。

布小林在呼和浩特调研 应急物资和战略物资储备情况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 戴宏）9月29日下午，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布小林来到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蒙古局呼和浩特储备仓库，调研应急物资和战略物资储备情况。

布小林走进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蒙古局呼和浩特储备仓库，听取内蒙古辖区的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情况汇报，实地查看库存战略储备物资和防汛抗旱物资的种类、规模、质量，详细了解国家战略物资和应急物资收储管理、仓库管理制度、物资保养制度和物资紧急调用预案等方面的情况。得知仓库还将接收中央应急救灾物资时，她指出，要结合自治区实际，优化储备结构和布局，提高自治区的国家战略物资和应急物资储备规模。要增强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全面排查整治问题隐患，强化人防技防物防联防，筑牢防线、守住底线，确保储备安全、

生产安全。自治区红十字会备灾物资储备库现储存11类备灾救灾物资和疫情防控物资。布小林查看了防疫物资和赈济家庭箱配备，仔细询问秋冬季疫情防控物资储备情况，要求自治区红十字会全力以赴，切实保障好全区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需要。

布小林指出，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国家储备体系、提升储备效能、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储为所用，做好国家战略应急物资收储管理，强化完善储备基础设施和信息化技术运用，优化预测预警、组织协调、应急处置、服务保障能力，提高应急物资调运效率，确保各类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自治区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公告

为了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地方立法中的作用，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72次主任会议决定对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基层立法联系点名单予以公告。

- 内蒙古大学法学院
- 内蒙古誉昊律师事务所
-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 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庭
- 呼伦贝尔市根河市得耳布镇人大兴安盟科右前旗乌兰毛都苏木
- 通辽市奈曼旗人大常委会
- 内蒙古典鉴律师事务所
- 赤峰市红山区人大常委会
- 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人大常委会
- 内蒙古翔振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大常委会
-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乌海市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
- 阿拉善盟阿左旗王府街道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20年9月28日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热线：0471-6635350或0471-6659749